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鄭雅文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536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695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3006951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6951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健康資訊系統網站新增「學校護理人力媒合平臺」，提供學校公告徵求護理人員職務代理人之功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4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86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學校護理人力媒合平臺」置於教育部學校學生健康資訊系統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hs.nhu.edu.tw/nms>），請學校妥善運用。
- 三、本平臺提供訪客訊息瀏覽功能，學校使用刊登徵才訊息等進階功能，應申請學生健康資訊系統入口網使用權限，並請各校系統管理員協助新增帳號。
- 四、檢附操作手冊1份。

正本：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學務處 113/04/22 11:06



1130001858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